



重庆智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监测报告

渝智海字(2024)第 HJ043 号

项目名称:	"新建低品位渣粒库项目"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
委托单位:	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
监测类别:	委托监测
报告日期:	2024 黄疸9日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, 无 CMA 章无效, 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,涂改无效;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本公司采集的样品,监测报告结果仅对被监测样品负责。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,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,不对样品来源负责,对监测结果可不作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经本公司同意复制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,复制的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,违者必究。

机构通讯资料:

单 位: 重庆智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地址: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南北大道 800 号重庆工程

职业技术学院实训楼幢 1-1 第五教学楼五层、六层

邮政编码: 402260

电话 (传真): 13193090838

E-mail: 275781741@qq.com

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电话: 12315

重庆智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~2024 年 2 月 26 日对"新建 低品位渣粒库项目"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项目进行了委托监测。

1、监测基本情况

企业基本情况见表 1-1。

表 1-1 企业基本情况表

单位名称		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	建厂时间 (环评批复时间)	2008.5
项目名称		"新建低品位渣粒库项目"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		
	单位所在地	重庆市长寿	导区江南街道江南大	道 2 号
	联系人姓名	孙云霄	联系人电话	13618330020
单位负责人		宫瑶	所属行业	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
企业工商代码		91500000202852965T	建设项目性质	1
生	主要原料	低品位渣粒	用水量	396m³/a
产 主要产品		转炉用渣粒、尾渣	用气量	/
情年生产天数		330d	年生产小时数	7920h
况设计生产量		年处置低品位渣粒 16.5 万 t	监测期间生产量/工 况负荷	15.5万t/年; 93.9%
主要生	生产工艺流程简述	上料→磁道	£ 1→磁选 2→磁选 3→ł	滋选 4

备注:数据由企业提供。

2、工况说明

监测期间,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。监测期间,生产负荷统计情况详见表 2-1。

表 2-1 生产负荷统计情况表

监测时间	产品名称	生产工艺	设计产量	实际生产量	生产负荷%
2024.2.20	转炉用渣粒、尾渣	上料、磁选	年处置低品位 渣粒 16.5 万 t	15.5 万吨/年	93.9
2024.2.21	转炉用渣粒、尾渣	上料、磁选	年处置低品位 渣粒 16.5 万 t	15.5 万吨/年	93.9

备注: 生产负荷数据由企业提供。

3、监测内容

3.1 无组织废气

3.1.1 点位信息

点位信息见表 3-1-1。

表 3-1-1 点位信息

点位名称	监测时间	东经	北纬
G2 厂房主导风向下风向 10m 处	2024年2月20日~2024年2月21日	107°01′43.85″	29°46′25.62″

(以下空白)

3.1.2 监测项目

总悬浮颗粒物共1项。

3.1.3 监测频次

连续监测2天,每天监测3次。

3.1.4 监测分析方法

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主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-1-2。

表 3-1-2 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及检出限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及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	单位	检出限	
丛 县 涇 晒 验 伽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十万分之一天平 ES225SM-DR	ZH073	, 3	0.007
总悬浮颗粒物	НЈ 1263-2022	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DL-HC6900A	ZH214	mg/m ³	0.007
样品采集	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/T 55-2000	空盒气压表 DYM3	ZH013		
		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-20262E	ZH095		

备注: 仪器设备均在计量检定/校准有效期内使用。

3.2 有组织废气

3.2.1 点位信息

点位信息见表 3-2-1。

表 3-2-1 点位信息

点位名称	监测时间
G1 处理装置出口	2024年2月20日~2024年2月21日
	(以下空白)

3.2.2 监测项目

低浓度颗粒物、烟气参数共2项。

3.2.3 监测频次

连续监测2天,每天监测3次。

3.2.4 监测分析方法

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主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-2-2。

表 3-2-2 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及检出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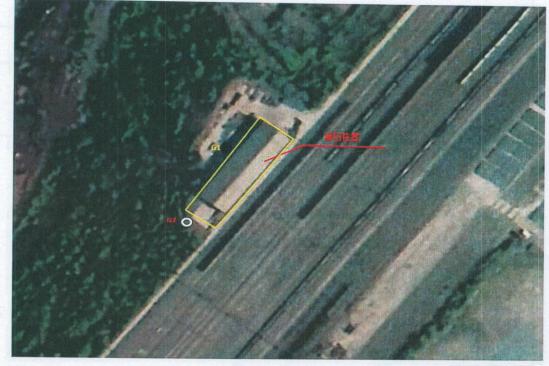
监测项目	则项目 监测方法及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			单位	检出限
		十万分之一天平 ES225SM-DR	ZH073		
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DL-HC6900A	ZH214	mg/m³	1.0
		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-9240MBE	ZH301		
样品采集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智能烟尘烟气分析 仪 EM-3088 2.6	ZH180	- /	1
		智能综合流量校准 仪 EE-5062	ZH125		

备注: 仪器设备均在计量检定/校准有效期内使用。

4、监测点位示意图

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4-1; 烟道监测布点图见图 4-2。

有風 川韓



注: 主导风向为东北风

●:有组织废气监测点○:无组织废气监测点

图 4-1 监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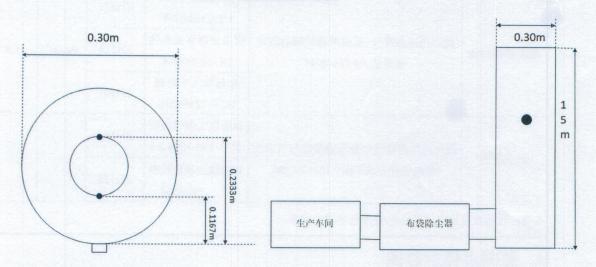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-2 烟道监测布点图

5、监测结果

5.1 无组织废气

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5-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单位: mg/m³

样品编号	点位名称	监测时	门	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
HJF24043-1-1-1			第一次	0.184
HJF24043-1-1-2		2024年2月20日	第二次	0.155
HJF24043-1-1-3	G2 厂房主导风向下风向 10m 处 一		第三次	0.147
HJF24043-1-2-1		2024年2月21日	第一次	0.080
HJF24043-1-2-2			第二次	0.072
HJF24043-1-2-3			第三次	0.070
标准限值	1 200 2000	1	1	1.0
标准依据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I	DB50/418-2016)无约	且织浓度限值。	1000
监测结论	G2 点位监测结果满足《大气污染 限值要求。	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50/418-2016) 无组织浓度标准

(以下空白)





5.2 有组织废气

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-2。

表5-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点位名称	监测 样品编号 时间		烟气流量 (标·干) m³/h	低浓度颗粒物		
		样品编号		实测浓度	排放浓度 mg/m³	排放速率 kg/h
				mg/m ³		
		НЈҮ24043-1-1-1	6663	ND	ND	1
	2024.2.20	НЈҮ24043-1-1-2	6420	ND	ND	/
G1 处理装置出口		HJY24043-1-1-3	6309	ND	ND	/
OI 处理表直面口	2024.2.21	НЈҮ24043-1-2-1	6722	1.5	1.5	1.01×10 ⁻²
		НЈҮ24043-1-2-2	6689	1.8	1.8	1.20×10 ⁻²
		HJY24043-1-2-3	6907	ND	ND	/
标准限值	1	1	/	/	120	3.5
标准依据	《大气污染	物综合排放标准》	(DB50/418-20	016) .		
监测结论	G1 点位监测	川结果满足《大气污	染物综合排放	标准》(DB50	/418-2016) 标	准限值要求

备注:排气筒高度 15m; 当该项目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,报出值表示为"ND"。

(报告结束)

报告编制: 立持菜 ; 审核: 上海家

日期: 如水3.19; 日期: 204.3.19; 日期: 20